



笃信圣经长老会 班丹加略堂

周刊

15/09/2024

201 Pandan Gardens Singapore 609337

电邮: mandarin@calvarypandan.sg

网页: <http://www.calvarypandan.sg/mandarin>

电话: 65609679 传真: 65663806

崇拜聚会时间: 主日早晨八时正

牧师: 郭全佑牧师

全职同工: 钟陞泉长老

2024 年 主题: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 (约 14章 1节上)

亲爱的读者,

回答 2024 年常年家庭圣经营其余提问 (10)

1. 起诉得罪我们的人是否合适? (例如: 剽窃、诽谤等等)。不然, 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应该如何应对, 该怎么办?

答: 如果一个基督徒使另一个基督徒受到个人的损伤, 圣经的教导是不要将犯罪的一方告上法庭。这是基于属灵的原因。哥林多前书 6:1-8 “你们中间有彼此相争的事, 怎敢在不义的人面前求审, 不在圣徒面前求审呢? 2 岂不知圣徒要审判世界吗? 若世界为你们所审, 难道你们不配审判这最小的事吗? 3 岂不知我们要审判天使吗? 何况今生的事呢? 4 既是这样, 你们若有今生的事当审判, 是派教会所轻看的人审判吗? 5 我说这话是要叫你们羞耻。难道你们中间没有一个智慧人能审断弟兄们的事吗? 6 你们竟是弟兄与弟兄告状, 而且告在不信主的人面前。

(待续 第 11 页)

(接续 第 1 页)

7 你们彼此告状，这已经是你们的大错了。为什么不情愿受欺呢？为什么不情愿吃亏呢？8 你们倒是欺压人、亏负人，况且所欺压所亏负的就是弟兄。”

神的两个孩子到世俗法庭受人审判，对神和基督来说都是可耻的。最好是在教会内在另一位基督徒前解决问题。基督徒需晓得他们将在未来审判世界！他们具有神的智慧。因此，他们怎么可以允许那些死在罪中、灵性瞎的世人来审判神的孩子呢？神的孩子可是有属灵生命、也有属灵眼睛看清世上一切都为虚空，且要审判这些世人的。为什么神的孩子要在世人面前为了这些尘土所造之世俗物质争战呢？神的孩子将自己降低到属肉体的地步，这是可耻的，使他们的救主的圣名蒙羞。

如果双方无法达成和解，那么一方认错并情愿自己吃亏并损失一切世俗物质，总比通过诉讼或持续争执而羞辱基督圣洁与有福的圣名要好。

若是基督徒使非基督徒蒙受个人损伤，基督徒必须道歉并赔偿任何损失以弥补过失。

若非基督徒导致基督徒蒙受个人损伤，而非基督徒不肯认错，基督徒就应该顺其意，为着基督的见证而情愿吃亏。起诉非基督徒，无论胜败，都会使基督的名蒙羞。如果基督徒败诉，非基督徒仍然会认为基督徒是贪心的（因为非基督徒相信自己是对的）。如果他胜诉，非基督徒因而受到惩罚，他就会恨基督徒和基督。他的灵魂必永远丧失。

(待续 第 12 页)

(接续 第 11 页)

在一家公司被另一家公司诈骗的情况下，如果违法公司不肯偿还款项，将其告上法庭是受骗公司的合法权利。他并非为了个人利益，而是为了挽救公司免于破产并顾及许多员工的生计。

2. 倘若我们的基督徒父母不是我们基督徒的好榜样，他们的属灵生命是死的，我们该怎么办？（不祷告、在家不读圣经、没有灵修、在教会的事奉是为了自己的虚荣与荣耀）

答：神给予所有基督徒孩子的教导是：“要在主里听从父母，这是理所当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长寿。」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以弗所书 6:1-3）我们的父母是神所命定的。无论他们是否是基督徒，他们都必须主里受到孩子的孝敬和听从。就是说，为了基督的缘故，我们听从并孝敬父母。这样，他们就会看到你的敬虔，进而接受基督为主与救主。

因此，祈求主施怜悯，拯救你的父母。在基督徒孩子的眼中，父母的救恩必须是最重要的。孩子必须为父母树立敬虔的榜样，这样，父母就可以通过他们的好行为，在孩子的生命中看到基督，并认识到他们自己罪恶的生活方式与虚伪。如果有机会，与你的父母分享你对他们属灵生命的感受。

与教会的长老或牧师交谈，并与他们分享你的忧虑。既然你的父母是教会的会员，教会领袖应当牧养照顾他们的属灵健康。藉着神的大能，必会为你的父母祷告并帮助他们。

(待续 第 13 页)

(接续 第 12 页)

3. 在一个基督徒家庭里，父母吵架，对孩子是一个不好的见证，孩子该怎么办？

答：“这个问题的答案和以上问题 2 的答案相同。”

4. “因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体，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
(哥林多前书 11:29)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答：这节经文的景况在关于圣礼之一的圣餐（或称主餐）的篇章中。哥林多前书 11:26-30 “你们每逢吃这饼，喝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祂来。27 所以，无论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28 人应当自己省察，然后吃这饼、喝这杯。29 因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体，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30 因此，在你们中间有好些软弱的与患病的，死（原文作睡）的也不少。”

领受圣餐者必须是重生并过圣洁生活的信徒。此圣礼的属灵意义是让信徒在纪念耶稣基督在加略山为他成就的大工时省察自己的生命。基督为了他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因此，基督的门徒岂能继续犯罪而不为自己的众罪悔改呢？哥林多教会的许多信徒不按理吃主餐，神让他们患病甚至死亡（原文作“睡”，这个字眼只是指在新约时代死去的信徒）。神知道谁按理或不按理吃喝主餐。祂是致使疾病与死亡的那一位。

(待续 第 14 页)

(接续 第13页)

经文中的“不按理”一词并不意味着领受者是不配的。“不按理”是“不敬”的意思。所有信徒永远都不配领圣餐，因为我们是唯独靠神恩典才得救的。领受圣餐一直是反省鉴察的时刻。我们不晓得神为何拯救我们这些可怜的人，我们为此深切感恩！因此，我们怀着忧伤痛悔的心来到主的圣餐桌前。所有信徒在洗礼之后必须不惜一切代价领受圣餐。唯一的障碍是拒绝悔改。

主仆
郭全佑牧师

活出蒙神悦纳的生活

(接续 08/09)

神在你里面动工

(腓立比书 2:12-15)

保罗担心他们的顺服只是因为他们爱他。教会视他为他们的属灵父亲，因神在保罗的第二次宣教之旅中，使用他建立了这个教会。这是一种父子关系。因着他们对使徒保罗的爱进而遵守神的话语有什么错吗？这是错误的，皆因保罗不是基督！保罗没有为他们死在加略山的十架上。如果他们是为了让保罗留下深刻的印象，使他高兴，并为他们感到骄傲才遵守神的话语，那么当保罗不在身边时，他们还会顺服吗？这样的顺服是为了取悦于人，即便他们所取悦的人是保罗。保罗不想也不允许他们那样做。这就是保罗为什么要向他们声明，他们不应该只是当保罗在他们那里时顺服，而是“他不在他们那里时更是顺服”。

当神的话语只在人面前才被服从，这是为了奉承和寻求人的称赞。但是，如果即使没有像保罗这样的人在他们当中，仍然能够服从神的话语，那么就是一种发自内心的信念了。遵守神的话语乃是为着基督的缘故。信徒深信这样做是正确的，即使会因此而面临监禁和死亡！这是保罗对神话语的顺服，他希望腓立比教会的会众也能如此。

待续 - 第 9 页

活出蒙神悦纳的生活

(接续 第8页)

因此，他命令他们当恐惧战兢，做成他们自己得救的工夫。

“做成”这个动词是个复合词（现在时中间语态的祈使句），意思是“亲自继续全力工作直到完成”。这是每一个自称为基督徒必须认真持有的灵性开始。这是一种非常严肃的自我省察，以至于使徒保罗说是必须以恐惧战兢来做成的工作。之所以为救恩可能不真实而感到恐惧战兢是因为你随时可能会死去！若没有真正得救，那么，我们必定要在火湖中度过永恒。当恐惧战兢地确定我们的救恩因我们既然已处于神子民和一切属灵的事物当中，就是如此接近天堂了。我们可别在离天堂如此近时，却发现自己被丢弃，皆因我们还没有因基督的缘故相信。一想到自己因为受骗听信了假福音而被与天父隔离，我们就当感到恐惧战兢。如果我们不是真正属于神家庭的一份子，一想到要与自己的家人永远分开，就会恐惧战兢。

怀着如此战兢的恐惧，我们必然泪流满面地屈膝祷告，从内心深处真诚地在神的施恩宝座前祈求神在基督里拯救我们。**罗马书 10:9-11** “你若口里认耶稣为主，心里信神叫祂从死里复活，就必得救。**10** 因为，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11** 经上说：「凡信祂的人必不至于羞愧。」”

如果自称为基督徒的人没有真正重生，那么他的基督徒人生就是一场闹剧！他在欺骗自己。神并没有在他里面动工。

待续 - (22/09)

主内郭全佑牧师

上主日奉献：\$6455.80

聚会人数：成人 127 人 儿童 24 人

属灵操练 (九月份)

经文背诵

(以赛亚书 40 章 28 节)

你岂不曾知道吗？你岂不曾听见吗？

永在的神耶和華，创造地极的主，
并不疲乏，也不困倦；祂的智慧无法测度。

(以赛亚书 40 章 29-30 节)

疲乏的，祂赐能力；软弱的，祂加力量。

就是少年人也要疲乏困倦；

强壮的也必全然跌倒。